

## 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9 月 13 日接到公司股东天津名轩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名轩投资”）的通知，其于 2017 年 9 月 12 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票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泰君安”）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，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：

## 一、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## 1、股东股份本次被质押的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及 一致行 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 日期（逐 笔列示）	质押到 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 押占其 所持股 份比例	用途
名轩投资	是	13,631,200	2017年9 月12日	2018年9 月12日	国泰君安	21.33%	融资
名轩投资	是	7,775,000	2017年9 月12日	2018年9 月12日	国泰君安	12.17%	融资
合计		21,406,200				33.50%	

## 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目前，名轩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 63,9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4.74%。本次名轩投资质押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1,406,200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33.50%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.94%。名轩投资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 63,899,950 股（其中 15,975,000 股在可交换私募债质押专户，用于“名轩投资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”对债券持有人交换股份和为债券本息偿付

提供担保), 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99.9999%,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4.74%。

3、名轩投资质押的股份未出现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的风险。

## 二、备查文件

1、股份质押证明;

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9月13日